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工程师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柯亚仕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为更加专注于公司子公司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诺精密”）的管理和经营，柯亚仕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总工程师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后，柯亚仕先生仍在阿诺精密任职。

鉴于柯亚仕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柯亚仕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。在此期间，柯亚仕先生仍将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董事的职责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尽快完成补选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柯亚仕先生原定任期为2019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0日。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要求，董监高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，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以下限制性规定：

- （一）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
- （二）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；
- （三）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柯亚仕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公司董事会

向柯亚仕先生在担任董事、总工程师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